**國立嘉義大學通識教育中心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**

**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記錄**

開會事由：召開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02年1月1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

開會地點：行政中心三樓/通識中心A01-332研討室

主 持 人：陳主任淳斌

出席人員：徐教務長志平、劉學務長玉雯 (王紹鴻主任代理)、師範學院丁院長志權(楊正誠特助代理)、人文藝術學院劉院長榮義(簡瑞榮主任代理)、管理學院黃院長宗成(翁頂升助理教授代理)、農學院劉院長景平(請假)、理工學院柯院長建全、生命科學院黃院長承輝(陳淑美特助代理)、進修推廣部郭主任章信(請假)、語言中心吳主任靜芬(鄭永明先生代理)、中國文學系蔡主任忠道(蘇子敬教授代理)、體育室蘇主任耿賦(凃博榮先生代理)、通識教育中心黃助理教授子庭(教師代表)、南華大學環境管理研究所林明炤教授(校外代表)、東成科技有限公司負責人陳鴻明先生(校友代表)(請假)、高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簡董事長麗環(業界代表)(請假)

列席人員: 劉組長馨珺、李組長佩倫

 紀錄：林慧婷

**壹、主席致詞**

**貳、討論提案**

**提案一**

**案 由：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，提請　審議。**

說 明：

一、為審慎規劃課程，提昇本校通識教育課程品質，並提供課程實施之依循，特訂定通識教育課程開設要點。

二、本要點業已於101年11月12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通識教育中心業務會議修正通過。(附件一,*頁1*)

三、本要點修訂後，將提請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。

決　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**提案二**

**案 由：通識教育中心102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，提請　審議。**

說 明：

1. 為編訂本校「102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」，依本校課程架構、開課容量等原則，擬定102學年度課程標準。(附件二 -1,*頁*2)
2. 通識教育中心102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。(附件二-2,*頁3*-*頁6*)
3. 修訂102學年度必選修科目表時，需同步檢視課程地圖的正確性，並建立每門課程與核心能力之對應情形。(附件二-3,*頁*7)

　　　　四、101年11月29日通識教育中心自我評鑑訪視，委員建議將課程地圖

中〝公民素養〞名稱一詞修改為〝基本素養〞、〝應用課程〞名稱一詞

變更為〝多元課程〞或〝進階課程〞、體育和服務學習歸類到博雅素養。

(附件二-4,*頁8*-*頁15*)

決 議：一、將〝公民素養〞名稱一詞修改為〝基礎素養〞。

　二、〝應用課程〞名稱一詞變更為〝多元課程〞。

**提案三**

**案 由：「國立嘉義大學102年度通識教育中心自我評鑑實地訪評結果-自我改善情形」，提請　討論。**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101年11月23日自我評鑑實地訪評結果委員意見整理。

 二、檢附回應委員暨自我改善情形結果表(附件三,*頁16*-*頁21*)。

決　議：依委員建議再逐一修正。

**提案四**

**案 由：網路通識課程是否可選修兩門，提請　討論。**

說 明：

一、依往例在預選暨加退選須知關於網路通識課程的規定中，網路通識課

 程每學期至多選修一門。

　　二、嘉義大學通識教育修課規定並無明確規範網路通識課程的選修門數。

　　三、如開放每學期可選修兩門網路通識課程，恐影響一般課程之選修人數。

　　四、本校校區分散，鼓勵同學選修網路通識課程可解決跨校區開課不足的

　　　　問題。

決　議：確立網路通識課程每學期至多選修一門，如有特殊情形以簽呈提至相

　　　　關單位處理。

**參、臨時動議：**請各院全面調整課程名稱之修訂，儘量避免與系上專業課程名程相似，以符合通識教育精神。

**肆、散 會：12時20分**